開南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專任教師授課安排實施辦法

104.11.04 10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01.26 104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辦法實施目的是提供本系教師在排定每學期授課課程之遵循事項,以提升 本系教學品質
- 二、本系教師授課安排必須遵循開南大學相關規範,包含授課鐘點數、修課學生 數上下限以及校外兼課等規定。
- 三、本系之資訊管理組與資訊科技應用組之共同必修課授課安排採取分組分班 上課,原則上盡可能由不同教師分組分班授課。
- 四、本系之資訊管理組與資訊科技應用組之共同必修課若因教師授課意願或其他排課原因,以至於必須由同一教師授課,則該教師必須在課程大綱上明確的區分資訊管理組以及資訊科技應用組之授課內容,以滿足各組核心能力之教學需求。
- 五、本系之資訊管理組與資訊科技應用組之專業必修課必須由本系專任教師授 課。
- 六、若教師在課程安排上無法解決,則系主任可依據教師之專長與學術倫理為課 程協調之參考。
- 七、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正式實施。